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簡岑恩
電話：089-327344
電子信箱：w3070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客字第11102828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40000A_1110282873_ATTACH1. pdf、
376540000A_1110282873_ATTACH2. odt、376540000A_1110282873_ATTACH3. pdf、
376540000A_1110282873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修正「客家委員會推動客語為通行語成效
評核及獎勵作業要點」第9點、第13點、第14點，並自即
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1年12月22日客會語字第11167013383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該會來函、修正「客家委員會推動客語為通行語成效
評核及獎勵作業要點」第9點、第13點、第14點規定、修正
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客家事務科



民政課 收文:111/12/28



1110018293

有附件